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5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及调整审计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微科技”）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成员、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担原监事会的职权。同时规定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一、非独立董事辞任情况

（一）提前辞任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董事会结构调整后，需要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一名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将导致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董事会组成的规定，需减少一名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设置，故崔崧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崔崧将继续担任公司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崔崧提前辞任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辞任职务	辞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辞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及其控股子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
----	------	------	---------	------	--------------	------	--------------

					公司任职		承诺
崔崧	董事	2025 年 8 月 11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公司治理要求	是	副总经理	是

注：崔崧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崔崧离任董事后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二）辞任对公司的影响

崔崧在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崔崧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崔崧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崔崧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12 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成员、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并做出决议，选举许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许华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将按照《公司法》《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职工董事的职责。许华担任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结构（调整后）

2025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邓二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综上，调整后的第五届董事会由赵善麒、李四平、王亮、许华、邓二平、王文凯、温旭辉、张玉青共同组成。

四、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情况

2025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成员、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担原监事会的职权。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为4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调整前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调整前：王文凯（召集人）、温旭辉、张玉青

调整后：王文凯（召集人）、温旭辉、张玉青、许华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3日

附件：许华简历

许华：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级审计师。2006 年至 2012 年任宏微科技综合主办会计；2012 年至 2018 年任宏微科技审计经理；2019 年至今任宏微科技审计总监；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常州锦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8 月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任宏微科技监事。

许华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常州宏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286%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许华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